

证券代码：002195

证券简称：海隆软件

公告编号：2014-020

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拟解锁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0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0.71%，回购价格为8.95元/股。如股份调整实施过程中出现尾数差异，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后的股份总数及单价为精确数据。

一、回购原因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首期激励对象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期为自授予日（2012年1月9日）起12个月内为锁定期。锁定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予以锁定，不得转让。授予日满12个月后，若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分三期申请解锁，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24个月后、36个月后分别可申请解锁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30%、30%、40%。

其中，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业绩条件均已满足，第一期解锁手续已完成，相关股票已于2013年2月18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第二个解锁期的业绩条件不满足解锁条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拟解锁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2013-016），相关回购注销工作已于2013年8月完成（详见公司公告：2013-033）。

第三个解锁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中的公司业绩考核条件如下：

- （1）2013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8%；
- （2）以2010年度净利润为基准，2013年度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90%。

以上净利润指标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不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二者孰低者为计算依据。2013年度的净利润为29,471,953.64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3,940,137.72元，故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作为考核标准。根据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所示：公司2013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6.62%；公司2013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与201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7,418,074.50元相比增长率为-36.02%。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核确定，公司的业绩指标不符合激励计划的第三期的解锁条件。

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业绩考核未达上述条件，由公司授予价回购注销相应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照授予价格，将激励对象第三期拟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计80万股回购注销。

二、回购数量、价格及定价依据

（一）回购数量

1.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在2012年1月9日实际授予203万股；
2. 因2013年1月拟回购注销了离职人员不符合激励条件的股票共计3万股，详见公司2013年1月29日《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授予股份总数调整为200万股；
3. 本次回购注销的第三期拟解锁股票为授予股份总数的40%，即80万股。

（二）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十四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的相关规定，如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或现金分红等情况，公司应当按照相应比例及金额调整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

公司2011年度、201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成，每10股派1元现金，没有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配股等情况。因此无需调整回购数量，且因属于股权激励对象第三期拟解锁股份尚未解锁，相应的现金红利尚未分派，未分

派现金红利将由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无需调整回购价格。综上,本次回购注销的数量与授予数量相同,为80万股,回购注销的价格与授予价格一致,为8.95元/股。

三、回购股份相关说明

内 容	说 明
回购股票种类	股权激励限售股
回购股票数量(股)	800,000
股权激励标的股票数量(股)	2,000,000
占股权激励标的股票的比例	40%
股份总数(股)	113,330,000
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71%
回购单价(元/股)	8.95
回购金额(元)	7,160,000.00
资金来源	自有流动资金

四、回购后股本结构变化表

回购前后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变更前		变动数量(股)	变更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31,245,314	27.57%	-800,000	30,445,314	27.06%
01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16,068,188	14.18%		16,068,188	14.28%
02 股权激励限售股	800,000	0.71%	-800,000	0	0.00%
03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9,325,327	8.23%		9,325,327	8.29%
04 高管锁定股	32,500	0.03%		32,500	0.03%
05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5,019,299	4.43%		5,019,299	4.46%
二、无限售流通股	82,084,686	72.43%		82,084,686	72.94%
其中未托管股数	0	0		0	
合计	113,330,000	100%	-800,000	112,530,000	100%

五、注销、减资手续等

根据公司于2012年1月9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6、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出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列明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

变更、终止情况时，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以及“8、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必需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实施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已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合法授权。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授权，办理上述回购注销、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减少注册资本等相关事宜。

六、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轻微，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七、独立董事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拟解锁股票的独立意见

由于公司2013年度业绩不符合激励计划的解锁条件，公司回购注销激励对象第三期拟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行为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八、监事会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拟解锁股票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审核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拟解锁股票的议案》认为：

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如公司业绩考核达不到激励计划的解锁条件，锁定期满后未达到解锁条件的相应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以授予价回购注销。

由于公司2013年度业绩指标不符合激励计划的解锁条件，公司应按照授予价

格，回购注销激励对象第三期拟解锁部分的限制性股票。董事会关于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

九、律师对本次回购注销发表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律师彭山涛、望开雄就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拟解锁股票事宜于 2014 年 1 月 27 日出具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及本次回购注销的数量和价格的确定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已履行本次回购注销于现阶段应当履行的程序。

特此公告。

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1 月 28 日